

索引号:	11220000013544605G/2023-01453	分类:	安全监管;通知
发文机关:	吉林省交通运输厅	成文日期:	2023 年 03 月 02 日
标题:	关于做好 2023 年全国两会期间值班值守工作的通知		
发文字号:	吉交安委办〔2023〕17 号	发布日期:	2023 年 03 月 07 日

关于做好 2023 年全国两会期间值班值守工作的通知

吉交安委办〔2023〕17 号

厅机关有关处室:

根据吉林省人民政府总值班室下发的《关于做好 2023 年全国两会期间政府系统值班工作的通知》要求,为做好厅机关两会期间值班值守工作,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执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目前,全国两会即将召开,保安全、保稳定工作责任重大。厅机关有关处室值班员要增强政治敏感性和责任意识,严格落实值班人员 24 小时值班制度,认真履职尽责,坚守岗位,不得擅自离岗,不得在未做好工作衔接的情况下换岗。坚决保证通讯畅通,确保行业动态信息传递。要及时接听值班电话,迅速传递值班信息,不得延误。从 3 月 4 日开始,省政府总值班室和交通运输部值班室将会随时抽查值班值守在岗情况,对值班电话振铃超过 3 声无人接听的,一律视为无人值班。

二、认真履行值班职责。厅机关有关处室值班的同志要履职尽责,及时掌握了解全省全行业安全动态,对当班期间

发生的各类突发事件信息,要及时掌握,并按照值班报告程序,及时报告相关处室及带班领导,不得延误。针对省政府总值班室通知中指出的“个别单位值班员不掌握国务院总值班室电话 010-66015050、不精准掌握信息直报要求”的问题,厅值班员要熟记国务院总值班室电话及相关信息报送要求,确保厅机关值班工作平稳有序。

三、详细记录值班信息。厅机关有关处室的值班员要及时对相关信息进行记录,认真填写《值班日志》,重要事项要向接班人员或相关处室交待清楚。根据紧急突发事件类别、性质和紧急情况向有关处室负责人和带班领导分别报告,对发生的突发事件,除第一时间报告信息外,还要掌握并跟踪事件的进展情况,随时传递和报告相关信息,严禁任何理由迟报、谎报、瞒报、漏报。

吉林省交通运输厅安委会办公室

2023 年 3 月 2 日